

## 应用统计专业学位（0252）研究生复试细则

应用统计专业学位研究生复试采取远程在线方式，专业测试与综合面试考核结合进行。

### 一、调剂要求

1. 调剂考生初试成绩符合一志愿报考专业和调入专业 A 类考生（一区）国家线。
2. 须符合我校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。
3.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，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。
4. 考生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，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。
5. 对同一批次申请我校同一专业，且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，我校按照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名单，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不作为遴选依据。
6. 统考科目不能逆向调剂，数学一、二、三，和英语一、二之间只能顺向调剂，不能逆向调剂。

### 二、复试内容

#### 1、专业测试

统计学综合（统计学概论、数理统计学）；

同等学力加试科目：微观经济学、宏观经济学

#### 2、综合面试

主要考察学生以下各方面情况：

- （1）对统计学专业基本理论知识的掌握程度。
- （2）对经济统计学、应用统计学等专业学科相关发展动态和热

点问题的了解情况。

(3) 利用所学专业理论知识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，以及发展潜力、创新精神与综合素质等内容。

### 3、英语听力、口语

### 三、复试流程

#### 1. 成立复试考官小组

由不少于5名考官组成，其中设主考官1名，组长为主考官。

#### 2. 考生随机产生分组

考生提前等待面试，采取“三随机”（随机选定考生次序、随机确定考官组组成人员、随机抽取复试试题）等方式，进行复试。

#### 3. 考生注意事项

(1) 复试按照先专业测试，后综合面试、英语听力口语测试的顺序进行；

(2) 考生面试之前先做简单的自我介绍；

(3) 面试官提问题，考生当场回答；

(4) 回答完毕，考生退出线上考场，面试官根据考生面试情况进行打分。

### 四、其他未尽事宜，以学校复试录取工作方案为准。

统计学院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小组

2022年3月23日